

证券代码：300020

证券简称：银江股份

公告编号：2018-078

## 银江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银江股份	股票代码	30002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花少富	吴孟立	
办公地址	杭州市西湖区西湖经济科技园西园八路 2 号 G 座	杭州市西湖区西湖经济科技园西园八路 2 号 G 座	
电话	0571-81060722	0571-89716117	
电子信箱	enjoyor@enjoyor.net	enjoyor@enjoyor.net	

####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081,633,973.24	935,062,699.00	935,062,699.00	15.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2,322,525.83	84,393,035.94	84,393,035.94	9.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90,014,950.69	82,232,074.46	82,232,074.46	9.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14,777,882.27	-139,342,732.85	-139,342,732.8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3	0.13	7.6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3	0.13	7.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6%	2.75%	2.58%	0.1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6,186,594,656.66	5,819,414,180.77	6,062,863,675.27	2.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378,771,819.46	3,071,153,977.73	3,314,603,472.23	1.94%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1、针对公司回购注销李欣 2015 年度业绩补偿股份事宜的会计处理列入库存股科目事宜。由于公司未能如期实施回购李欣的股份，作为库存股的会计处理已经不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规的定义，虽然公司在收购协议和公告中有约定李欣在股份限售期间未经公司同意不得将其股份予以质押，但事实是已经处于质押、司法冻结状态，已不受公司的控制，且业绩补偿属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有对价的安排，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更为合理，故判断此前列报为库存股的会计处理构成重大前期差错，应予以更正。

2、本次公司 2015、2016、2017 年度会计差错更正涉及的会计科目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库存股、资本公积。

3、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财务状况影响如下：增加公司 2015 年度资产总额 244,714,760.00 元，增加公司 2015 年度净资产 244,714,760.00 元。影响增加公司 2016、2017 年度资产总额 243,449,494.50 元，增加公司 2016、2017 年度净资产 243,449,494.50 元；不影响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每股收益。另外，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涉及的诉讼事项未来不会导致公司的现金流出，更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53,72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银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02%	177,166,505	0	质押	133,010,000
李欣	境内自然人	4.24%	27,835,840	27,813,840	冻结	27,835,840
陈文生	境内自然人	1.37%	8,988,929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0%	5,898,458	0		
上银基金—浦发银行—上银基金财富 50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86%	5,657,729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创业板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3%	4,820,017	0		
钱小鸿	境内自然人	0.53%	3,507,460	2,630,59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创业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0%	3,309,788	0	
上银基金—浦发银行—上银基金财富 49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50%	3,290,713	0	
深圳市润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0%	3,275,935	0	质押 1,575,9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银基金—浦发银行—上银基金财富 50 号资产管理计划和上银基金—浦发银行—上银基金财富 49 号资产管理计划属于公司非公开发行对象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述非公开发行对象所持本公司股票已于 2016 年 8 月 22 日上市流通。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银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钱小鸿为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除此之外，公司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在公司上述股东中，银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陈文生、深圳市润泰投资有限公司是融资融券投资者信用账户股东。公司股东银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49,096,505 股外，还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8,07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77,166,505 股；公司股东陈文生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237,956 股外，还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7,750,973 股，实际合计持有 8,988,929 股；公司股东深圳市润泰投资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575,935 股外，还通过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7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3,275,935 股。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8 年上半年，公司坚持贯彻执行年度经营计划，积极响应“人工智能”国家战略部署，围绕“城市大脑运营服务商”的战略定位，发展巩固大交通及医疗健康战略高地，通过整合多维度智慧产业生态力量，构建多产业平台发展新格局。公司立足整体战略发展规划，稳步、有序、高效推进各项工作。公司各项业务整体表现良好。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8,163.40 万

元，同比增长15.68%；营业利润10,423.47万元，同比增长6.4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32.25万元，同比增长 9.4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001.50万元，同比增长9.46%。

### 1、业务和产品方面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智慧交通应用系统覆盖了全国 268 个大中小城市，智慧医疗应用系统已进入2300余家大医院（以及基层医疗卫生机构3291家）。报告期内，公司新增订单（含中标但未签合同的订单，不含框架总包项目）共计164,496.32 万元。其中，按领域划分：智慧交通业务新增订单 79,524.56 万元，智慧医疗业务新增订单 30,478.15 万元，智慧城市业务新增订单 54,493.61 万元。按区域分：华东地区新增订单 94,072.99 万元，华南地区新增订单 13,676.57 万元，华西地区新增订单 26,831.86 万元，华北地区新增订单 20,860万元，华中地区新增订单 9,054.90 万元。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城市级智慧交通平台及各应用子系统、城市级区域医疗健康信息平台及各应用子系统、城市级司法行政电子政务平台及各应用子系统，以及运用“互联网+人工智能”打造的城市级民生服务大数据平台及各应用子系统，这些产品分别面向城市中不同管理和应用场景中的不同对象，通过数据的挖掘、分析、应用、运营，为政府和第三方提供数据运营服务，实现覆盖智慧城市重点领域的平台系统及各应用子系统。报告期内，杭州市发布全国首个城市数据大脑规划，公司作为杭州市数据大脑的构建者之一，为杭州市建设城市数据大脑交通系统,实现数据驱动交通管理模式和服务模式的改变，为杭州市构建安全有序的交通环境，得到了杭州市数据资源局的积极报道和肯定。报告期内，“城市级健康服务平台——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平台在沈阳全市正式推广使用”，目前已在沈阳全市建设18个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点，约5000名家庭医生响应政府号召入驻沈阳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平台，是公司在“互联网+医疗健康”发展新时期的重要突破。

### 2、经营管理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新增授权专利 14 项、正在申请注册的新增专利有 6 项、软件著作权 33项、软件产品 1 项、资质证书 2 项。报告期内，公司先后获得2017年度全国智能建筑行业十大领军企业、2017年度全国智能建筑行业合同额统计前100名企业、2017中国IT服务优秀应用案例（智慧交通应用案例）、2018中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综合竞争力百强企业、2018年度中国软件行业协会优秀软件产品、2018人力资源管理杰出奖等荣誉。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投入，落实研发、营销等重点生产部门的人才招聘工作，同时持续完善人才培养机制，加强人才梯队建设，为实现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储备力量。

### 3、资本运作方面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及产业基金的对外投资，已基本建立了智慧城市建设+运营的立体式信息服务与运营体系，为智慧城市产业生态整合奠定坚实基础。

##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针对公司回购注销李欣 2015 年度业绩补偿股份事宜的会计处理列入库存股科目事宜。由于公司未能如期实施回购李欣的股份，作为库存股的会计处理已经不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规的定义，虽然公司在收购协议和公告中有约定李欣在股份限售期间未经公司同意不得将其股份予以质押，但事实是已经处于质押、司法冻结状态，已不受公司的控制，且业绩补偿属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有对价的安排，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更为合理，故判断此前列报为库存股的会计处理构成重大前期差错，应予以更正。

2、本次公司 2015、2016、2017 年度会计差错更正涉及的会计科目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库存股、资本公积。

3、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财务状况影响如下：增加公司 2015 年度资产总额 244,714,760.00 元，增加公司 2015 年度净资产 244,714,760.00 元。影响增加公司 2016、2017 年度资产总额 243,449,494.50 元，增加公司 2016、2017 年度净资产 243,449,494.50 元；不影响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每股收益。另外，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涉及的诉讼事项未来不会导致公司的现金流出，更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

###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银江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章建强

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五日